

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新政发〔2024〕7号

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废止《兰州新区促进废旧物资综合利用 和平台经济类项目发展的相关政策 (试行)》的通知

新区各园区管委会,各部门、各单位,新区各国有集团公司,省属驻区各单位:

为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部署要求,切实推动相关问题有效整改到位,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决定对《兰州新区促进废旧物资综合利用和平台经济类项目发展的相关政策(试行)》(新政发〔2022〕6号)予以废止,该文件自

2024年1月1日起停止执行。

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。

兰州新区管委会办公室

2024年3月29日印发

共印10份